



221520340552

正本

No: ZYJC/BG-20250416-0995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委托单位: 阳谷城乡供水有限公司

山东正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

编制日期: 2025年04月24日

检验检测报告说明



- 1、报告无“CMA章”、“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
- 2、非经本公司批准，不得复制检验检测报告（全文复制除外）。
- 3、报告无审核、批准、编制人签署视为无效。
- 4、本报告涂改无效。
- 5、检测结果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未经检测机构同意，委托检测人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宣传。
- 6、本报告的最终解释权归山东正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所有。
- 7、测试项目中注“*”者，为分包检测项目。
- 8、测试项目中注“▲”，表示数值超标准限值。
- 9、对检验检测报告结果若有异议，应在规定日期内向本机构提出（食品类7个工作日、食用农产品类5日、畜产品类5日、其他无特殊要求15日），逾期不予受理。
- 10、公司不负责采样（样品由客户提供）时，本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

地址：山东省德州市齐河县祝阿镇米三里村北1公里

电话（含区号）：0534-5652263

邮编：251104



山东正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样品数量	塑料桶 5L*3+500mL*2; 顶空瓶 100mL*2 玻璃瓶 250mL; 棕色灭菌玻璃瓶 500mL; 棕色玻璃瓶 1L+500mL*2+100mL*2		委托日期	2025-04-16
委托单位名称	阳谷城乡供水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阳谷县侨润街道燕山路与大众路交叉口向北 188 米路西			
联系人	桑红杰	联系电话	15066416797	
送口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样日期	2025-04-16	送口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样人员	陈延然、鞠瑞	
送口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样地点	嘉和城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样品编号	FWT20250416003S	
检测环境条件	符合实验要求	检测日期	2025.04.16—2025.04.24	
检测项目	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等共 43 项			
评价依据	GB 5749-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检测结论	<p>根据 GB 5749-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判定，所检项目均符合标准要求。</p> 			
备注	消毒剂：次氯酸钠			

批准:

[Signature]

审核:

[Signature]

编制:

[Signature]

日期:

2025.4.24

日期:

2025.4.24

日期:

2025.4.24



山东正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检测结果
1	总大肠菌群	GB/T 5750.12-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酶底物法	电热恒温培养箱 HPX-9082MBE ZYJC-319(1) 定量封口机 ZYJC-052	MPN/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2	大肠埃希氏菌	/	/	MPN/100mL	不应检出	/
3	菌落总数	GB/T 5750.12-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平皿计数法	电热恒温培养箱 HPX-9082MBE ZYJC-319(1) 电子天平 MP1100B ZYJC-013	CFU/mL	≤100	3
4	镉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1000G ZYJC-100	mg/L	≤0.005	<6×10 ⁻⁵
5	铅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1000G ZYJC-100	mg/L	≤0.01	<7×10 ⁻⁵
6	砷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1000G ZYJC-100	mg/L	≤0.01	0.00114
7	汞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原子荧光法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530 ZYJC-446	mg/L	≤0.001	<0.0001
8	氨(以N计)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成套比色管 ZYJC-077-3	mg/L	≤0.5	<0.02
备注						



山东正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检测结果
9	铬(六价)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800HPC ZYJC-250	mg/L	≤0.05	<0.004
10	氰化物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异烟酸-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PC ZYJC-004	mg/L	≤0.05	<0.002
11	氟化物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IC 6100 ZYJC-101	mg/L	≤1.0	0.7
12	氯化物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IC 6100 ZYJC-101	mg/L	≤250	181
13	硝酸盐(以N计)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IC 6100 ZYJC-101	mg/L	≤10	1.74
14	硫酸盐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IC 6100 ZYJC-101	mg/L	≤250	246
15	溴酸盐	/	/	mg/L	≤0.01	/
16	亚氯酸盐	/	/	mg/L	≤0.7	/
17	氯酸盐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IC 6100 ZYJC-101	mg/L	≤0.7	<0.0050
18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	GB/T 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铂-钴标准比色法	成套比色管 ZYJC-077-01	度	≤15	5
备注						

山东正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检测结果
19	浑浊度 (散射浑浊度单位)	GB/T 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便携式浊度计 2100Q ZYJC-728	NTU	≤1	<0.50
20	臭和味	GB/T 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嗅气和尝味法	/	/	无异臭、异味	无
21	肉眼可见物	GB/T 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直接观察法	/	/	无	无
22	pH	GB/T 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玻璃电极法	pH计 F2 ZYJC-725	/	不小于6.5 且不大于8.5	7.48
23	铁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Avio 550 Max ZYJC-507	mg/L	≤0.3	0.0055
24	锰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Avio 550 Max ZYJC-507	mg/L	≤0.1	0.0139
25	铜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Avio 550 Max ZYJC-507	mg/L	≤1.0	<0.009
26	铝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Avio 550 Max ZYJC-507	mg/L	≤0.2	0.041
备注						

山东正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检测结果
27	锌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Avio 550 Max ZYJC-507	mg/L	≤1.0	0.023
28	溶解性总固体	GB/T 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称量法	电子天平 ME204E ZYJC-014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070A ZYJC-017	mg/L	≤1000	768
29	总硬度 (以CaCO ₃ 计)	GB/T 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25mL 酸式滴定管 ZYJC-063-01 10mL 酸式滴定管 ZYJC-063-03	mg/L	≤450	357
30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GB/T 5750.7-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 有机物综合指标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10mL 酸式滴定管 ZYJC-063-03 电热恒温水浴锅 DZKW-S-6 ZYJC-026	mg/L	≤3	1.76
31	总α放射性	GB/T 5750.13-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 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α检测法	低本底α/β测量仪 CLB-104 ZYJC-005	Bq/L	≤0.5 (指导值)	0.0513
32	总β放射性	GB/T 5750.13-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 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β检测法	低本底α/β测量仪 CLB-104 ZYJC-005	Bq/L	≤1 (指导值)	0.0315
33	三氯甲烷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HF-901 ZYJC-256	mg/L	≤0.06	0.00536
备注						



山东正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检测结果
34	三溴甲烷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HF-901 ZYJC-256	mg/L	≤0.1	0.0107
35	一氯二溴甲烷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HF-901 ZYJC-256	mg/L	≤0.1	0.00828
36	二氯一溴甲烷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HF-901 ZYJC-256	mg/L	≤0.06	0.00395
37	二氯乙酸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GC-2010Pro ZYJC-513	mg/L	≤0.05	<0.0020
38	三氯乙酸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GC-2010Pro ZYJC-513	mg/L	≤0.1	<0.0010
39	三卤甲烷 (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 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HF-901 ZYJC-256	/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0.345
备注						



山东正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计量单位	标准限值	检测结果
40	游离氯	GB/T 5750.11-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11 部分：消毒剂指标现场 N, N-二乙基对苯二胺 (DPD) 法	便携式余氯测定仪 DR300 ZYJC-705	mg/L	与水接触时间≥30min, 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2, 出厂水余量≥0.3, 末梢水余量≥0.05	0.13
41	总氯	/	/	mg/L	与水接触时间≥120min, 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3, 出厂水余量≥0.5, 末梢水余量≥0.05	/
42	臭氧	/	/	mg/L	与水接触时间≥12min, 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0.3, 末梢水余量≥0.02 如采用其他协同消毒方式, 消毒剂限量及余量应满足相应要求	/
43	二氧化氯	/	/	mg/L	与水接触时间≥30min, 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0.8, 出厂水余量≥0.1, 末梢水余量≥0.02	/
备注	按照 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检测要求, 当水样未检出总大肠菌群时, 不必检验大肠埃希氏菌。采用次氯酸钠消毒时, 不检验溴酸盐、亚氯酸盐、总氯、臭氧、二氧化氯。					

报告结束

